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7號12樓
電話：(02)8751-68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65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65~60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0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0~72		三一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72~73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3, 77~83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4, 84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74, 85		三三
4. 主要股東資訊	74, 85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74~76		三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 亦 圭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評價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淨額為新台幣（以下同）1,207,129 仟元（存貨成本總額 1,300,086 仟元扣除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2,957 仟元後之淨額），占合併財務報告資產總額 9%。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2 號「存貨」之規定，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因是，將存貨評價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與存貨評價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估計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存貨評價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針對與存貨評價之相關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與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情況。
2.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估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其報表邏輯、存貨成本結轉與淨變現價值採用之依據等，並重新計算驗證相關報表。
3.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庫齡評估資料，抽核存貨庫齡狀況，評估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呆滯損失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4. 參照以往年度實際發生之減損損失及期後期間有無此等減損情事，進行回溯性測試。

其他事項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秀 椿



黃秀椿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政俊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5 日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777,101	6	\$ 653,347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1,524,661	11	776,077	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九及三十)	269,224	2	269,103	2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十)	200,777	1	209,990	2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十及二九)	1,703,390	12	1,268,810	10
12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附註四及十)	126,010	1	73,501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十及二九)	2,811	-	14,31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五)	16,481	-	6,223	-
1310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一)	1,207,129	9	1,469,212	12
1410	預付款項	45,425	-	133,47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76	-	2,81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874,585</u>	<u>42</u>	<u>4,876,866</u>	<u>4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140,477	1	119,80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四)	338,228	2	280,769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五、二九及三十)	6,658,342	48	6,157,575	50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268,352	2	305,108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及十七)	356,831	3	285,298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五)	216,299	2	230,996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三十)	40,511	-	74,818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019,040</u>	<u>58</u>	<u>7,454,367</u>	<u>6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3,893,625</u>	<u>100</u>	<u>\$ 12,331,23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 4,556	-	\$ 1,227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附註十九)	786,736	5	681,973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九及二九)	107,035	1	156,339	1
2200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附註二十)	802,869	6	630,440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二九)	13,471	-	15,08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五)	374,688	3	99,73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36,029	-	36,08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三)	95,219	1	74,220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220,603</u>	<u>16</u>	<u>1,695,099</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五、十八及三十)	50,000	1	500,000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五)	594,562	4	595,310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147,189	1	181,45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一)	572,981	4	642,215	5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532	-	4,58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369,264</u>	<u>10</u>	<u>1,923,568</u>	<u>15</u>
2XXX	負債總計	<u>3,589,867</u>	<u>26</u>	<u>3,618,667</u>	<u>29</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八、十四、二一、二二及二五)					
3110	普通 股	5,533,814	40	5,270,299	43
3200	資本公積	10,338	-	10,060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04,963	5	640,570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08,223	3	408,22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950,662	21	1,888,394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063,848	29	2,937,187	24
3400	其他權益	95,515	1	33,266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9,703,515</u>	<u>70</u>	<u>8,250,812</u>	<u>67</u>
36XX	非控制權益	600,243	4	461,754	4
3XXX	權益總計	<u>10,303,758</u>	<u>74</u>	<u>8,712,566</u>	<u>7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3,893,625</u>	<u>100</u>	<u>\$ 12,331,23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主



經理人：林漢福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三及二九）	\$ 13,733,148	100	\$ 15,117,855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五、十一、二一、二四及二九）	<u>10,373,858</u>	<u>75</u>	<u>13,148,375</u>	<u>87</u>
5900	營業毛利	<u>3,359,290</u>	<u>25</u>	<u>1,969,480</u>	<u>13</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一、二四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874,540	6	851,284	6
6200	管理費用	262,422	2	284,33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68,776</u>	<u>1</u>	<u>59,967</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205,738</u>	<u>9</u>	<u>1,195,581</u>	<u>8</u>
6900	營業淨利	<u>2,153,552</u>	<u>16</u>	<u>773,899</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七、十四、二四及二九）				
7100	利息收入	3,621	-	15,780	-
7010	其他收入	36,181	-	48,76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8,610)	-	3,028	-
7510	利息費用	(7,387)	-	(12,203)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u>23,708</u>	<u>-</u>	<u>24,740</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7,513</u>	<u>-</u>	<u>80,109</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161,065	16	\$ 854,008	6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五)	<u>373,628</u>	<u>3</u>	<u>160,193</u>	<u>1</u>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1,787,437	13	693,815	5
8100	停業單位利益 (附註四及十二)	<u>4,273</u>	<u>-</u>	<u>4,175</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791,710</u>	<u>13</u>	<u>697,990</u>	<u>5</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八、十四、二一、二二及二五)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3,527	-	7,69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37,096	1	4,054	-
832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41	-	(411)	-
832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34,754	-	5,17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3,475)</u>	<u>-</u>	<u>(862)</u>	<u>-</u>
8310		<u>92,143</u>	<u>1</u>	<u>15,648</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2,122)	-	(\$ 20,861)	-
837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3	-	(71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423	-	3,634	-
8360		(9,496)	-	(17,93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2,647	1	(2,29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874,357</u>	<u>14</u>	<u>\$ 695,700</u>	<u>5</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634,184	12	\$ 642,677	4
8620	非控制權益	157,526	1	55,313	1
8600		<u>\$ 1,791,710</u>	<u>13</u>	<u>\$ 697,990</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715,940	13	\$ 639,912	4
8720	非控制權益	158,417	1	55,788	1
8700		<u>\$ 1,874,357</u>	<u>14</u>	<u>\$ 695,700</u>	<u>5</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2.95</u>		<u>\$ 1.16</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2.95</u>		<u>\$ 1.16</u>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每股盈餘	<u>\$ 2.94</u>		<u>\$ 1.15</u>	
9810	稀釋每股盈餘	<u>\$ 2.94</u>		<u>\$ 1.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林漢福



會計主管：郭建洲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八、十四、二一、二二及二五)

代碼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二)	權益總額	
		股本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未支領股利	其他 合	積 計	保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特別盈餘公積	盈 未分配盈餘	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合計			總計
A1	108年1月1日餘額	\$ 5,067,596	\$ 8,622	\$ 307	\$ 8,929	\$ 512,954	\$ 408,223	\$ 2,334,921	\$ 3,256,098	(\$ 15,825)	\$ 57,842	\$ 42,017	\$ 8,374,640	\$ 436,464	\$ 8,811,104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	-	(4,731)	(4,731)	-	-	-	(4,731)	(306)	(5,037)
A5	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5,067,596	8,622	307	8,929	512,954	408,223	2,330,190	3,251,367	(15,825)	57,842	42,017	8,369,909	436,158	8,806,067
B1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27,616	-	(127,616)	-	-	-	-	-	-	-
B9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760,140)	(760,140)	-	-	-	(760,140)	-	(760,140)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202,703	-	-	-	-	-	(202,703)	(202,703)	-	-	-	-	-	-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30,192)	(30,192)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1,124	7	1,131	-	-	-	-	-	-	-	1,131	-	1,131
D1	108年度淨利	-	-	-	-	-	-	642,677	642,677	-	-	-	642,677	55,313	697,990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986	5,986	(17,938)	9,187	(8,751)	(2,765)	475	(2,290)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48,663	648,663	(17,938)	9,187	(8,751)	639,912	55,788	695,700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5,270,299	9,746	314	10,060	640,570	408,223	1,888,394	2,937,187	(33,763)	67,029	33,266	8,250,812	461,754	8,712,566
B1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64,393	-	(64,393)	-	-	-	-	-	-	-
B9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263,515)	(263,515)	-	-	-	(263,515)	-	(263,515)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263,515	-	-	-	-	-	(263,515)	(263,515)	-	-	-	-	-	-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19,927)	(19,927)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278	-	278	-	-	-	-	-	-	-	278	(1)	277
D1	109年度淨利	-	-	-	-	-	-	1,634,184	1,634,184	-	-	-	1,634,184	157,526	1,791,710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9,507	19,507	(9,496)	71,745	62,249	81,756	891	82,647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653,691	1,653,691	(9,496)	71,745	62,249	1,715,940	158,417	1,874,357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533,814	\$ 10,024	\$ 314	\$ 10,338	\$ 704,963	\$ 408,223	\$ 2,950,662	\$ 4,063,848	(\$ 43,259)	\$ 138,774	\$ 95,515	\$ 9,703,515	\$ 600,243	\$10,303,7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林漢福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161,065	\$ 854,008
A00020	停業單位稅前利益	<u>4,273</u>	<u>4,175</u>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2,165,338	858,18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53,932	604,562
A20200	攤銷費用	40,690	33,50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 具之淨（損失）利益	70,497	(40,527)
A20900	利息費用	7,387	12,203
A21200	利息收入	(3,882)	(16,013)
A21300	股利收入	(9,265)	(4,01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3,708)	(24,74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764)	(4)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9,431	4,340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利 益）	173	(2,54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404	3,736
A30000	與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814,525)	715,948
A31130	應收票據	9,213	(14,143)
A31150	應收帳款	(440,883)	336,1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52,930)	11,03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504	(3,124)
A31200	存 貨	242,839	240,021
A31230	預付款項	88,045	(77,13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42	(1,305)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227)	(19,209)
A32130	應付票據	-	(288)
A3215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09,387	(232,93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9,304)	(15,521)
A32180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190,253	(90,25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11)	81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999	5,80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45,707</u>)	(<u>57,772</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187,528	2,226,71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4,289	\$ 16,14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462)	(12,48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6,032)	(213,82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088,323</u>	<u>2,016,55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6,423	6,891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2,578)	(269,103)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2,457	268,95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3,190)	(955,87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115	5,55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0,062)	(22,90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0,898	13,150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85,673)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235)	(24,06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9,265	4,019
B099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清算退回股款	<u>1,274</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94,306)</u>	<u>(973,37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00,000)	(50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5,683	3,866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15,738)	(2,92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4,088)	(33,939)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	(6)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261,104)	(757,933)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9,927)	(30,19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65,171)</u>	<u>(1,321,13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5,092)</u>	<u>(3,38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23,754	(281,33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53,347</u>	<u>934,68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77,101</u>	<u>\$ 653,34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林漢福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53 年 4 月 29 日，並於同年開始營業，以從事生產與銷售塑膠布、塑膠皮、塑膠管、塑膠粒、塑膠粉、異型押出建材、碱氣品及其他有關產品為主要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62 年 3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5)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7)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三、附表七及附表八。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

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及現金產生單位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及現金產生單位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工具及基金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質押定期存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特定天數，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退款負債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氣乙烯單體、鹼氣品、塑膠粉、塑膠粒及相關塑料產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交付客戶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四) 停業單位

停業單位係指已處分或分類為待出售之企業組成單位，企業組成單位係指就經營及財務報告目的，其現金流量可與企業其他部分明確區分者。

(十五)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所得稅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216,299 仟元及 230,996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36,533 仟元及 808,800 仟元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三) 關聯企業氣爆事件損害賠償款之估計

關聯企業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因氣爆事件產生民事損害賠償認列負債準備，管理當局係考量相關民刑事訴訟及和解之進度，並參酌法律諮詢意見，估計該負債準備之金額，惟實際結果可能與現行估計產生差異。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69	\$ 52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42,063	216,911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434,669	435,909
	<u>\$ 777,101</u>	<u>\$ 653,347</u>

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定期存款	0.10%-0.49%	1.40%-2.2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 3,443	\$ 7,446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基金受益憑證	1,471,300	528,164
— 受益證券	49,918	240,467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u>\$ 1,524,661</u>	<u>\$ 776,077</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 4,556	\$ 1,227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	仟	元	）
<u>109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	兌	美元	110.01.04-	110.03.02		NTD	191,350	/	USD	6,750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	兌	新台幣	110.01.04-	110.03.18		USD	28,490	/	NTD	807,532			
<u>108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	兌	美元	109.01.13-	109.03.04		NTD	259,075	/	USD	8,590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	兌	新台幣	109.01.03-	109.03.24		USD	23,740	/	NTD	719,887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		
公司	\$ 2,746	\$ 1,921
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達勝壹乙創業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u>137,731</u>	<u>117,882</u>
	<u>\$140,477</u>	<u>\$119,803</u>

達勝壹乙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分別於 109 年 11 月、109 年 5 月及 108 年 4 月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每仟股分別減少 59 股、165 股及 82.5 股，並分別退回股款 590 元、1,650 元及 825 元；合併公司分別於 109 年及 108 年收回減資退回股款計 16,423 仟元及 6,891 仟元。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之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		
質押定期存款	<u>\$269,224</u>	<u>\$269,103</u>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質押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皆為年利率 0.040%-1.01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200,777</u>	<u>\$ 209,990</u>
<u>應收帳款（含應收關係人帳款）</u> （附註二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價值	\$ 1,716,848	\$ 1,282,410
減：備抵損失	(<u>13,458</u>)	(<u>13,600</u>)
	<u>\$ 1,703,390</u>	<u>\$ 1,268,81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93,081	\$ 68,620
應收借出原料款	27,067	-
應收利息	404	811
其他	5,706	4,314
減：備抵損失	(<u>248</u>)	(<u>244</u>)
	<u>\$ 126,010</u>	<u>\$ 73,501</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九)</u>	<u>\$ 2,811</u>	<u>\$ 14,315</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10 天至 60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根據該客戶之過往信用記錄調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以確認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評等 A	信用評等 B	信用評等 C	其他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70,205	\$ 560,442	\$ 165,823	\$1,121,155	\$1,917,62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u>4,990</u>)	(<u>3,844</u>)	(<u>4,624</u>)	(<u>13,458</u>)
攤銷後成本	<u>\$ 70,205</u>	<u>\$ 555,452</u>	<u>\$ 161,979</u>	<u>\$1,116,531</u>	<u>\$1,904,167</u>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評等 A	信用評等 B	信用評等 C	其	他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71,304	\$ 575,394	\$ 173,466	\$ 572,236		\$1,492,40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5,097)	(3,812)	(4,691)		(13,600)	
攤銷後成本	\$ 171,304	\$ 570,297	\$ 169,654	\$ 567,545		\$1,478,800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824,754	\$ 1,448,401
60天以下	90,454	40,017
61天以上	2,417	3,982
	<u>\$ 1,917,625</u>	<u>\$ 1,492,40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13,600	\$ 13,73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62)
外幣換算差額	(142)	(73)
年底餘額	<u>\$ 13,458</u>	<u>\$ 13,600</u>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於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應收款均已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減損損失。

十一、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593,470	\$ 722,447
在製品	48,411	37,077
原物料	565,248	709,688
	<u>\$ 1,207,129</u>	<u>\$ 1,469,212</u>

109 及 108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373,858 仟元及 13,148,375 仟元。109 及 108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提列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10,404 仟元及 3,736 仟元。

十二、停業單位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0 年 10 月 24 日決議通過解散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列示於損益表中之停業單位淨利及現金流量之揭露如下：

停業單位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運成果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管理費用	(\$ 20,853)	(\$ 28,650)
營業淨損	(20,853)	(28,650)
其他收入	25,126	32,825
本年度停業單位利益	<u>\$ 4,273</u>	<u>\$ 4,175</u>

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可歸屬至停業單位之現金流量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6,339	\$ 9,674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	411
外幣換算差額	1,763	(3,234)
淨現金流入	<u>\$ 18,102</u>	<u>\$ 6,851</u>

十三、子 公 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皆列入合併財務報告，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9年 12月31日	108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華聚公司」)	從事 PVC 粉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台氣公司」)	產銷氣乙烯單體	87.22%	87.22%	子公司(註2)
本公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以下稱「CGPC (BVI)」)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子公司
本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以下稱「CGPC-America」)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100.00%	100.00%	子公司
本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以下稱「Krystal Star」)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	-	子公司(註4)
CGPC (BVI)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以下稱「華夏中山」)	從事 PVC 膠布及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CGPC (BVI) 之子公司(註3)
CGPC (BVI)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以下稱「中山華聚」)	從事 PVC 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CGPC (BVI) 之子公司(註3)

註 1：華聚公司於 108 年 5 月 24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權責決議通過自盈餘轉增資 11,407 仟元，發行股份 1,141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 108 年 7 月 5 日。

註 2：台氣公司股東會分別於 109 年 5 月 6 日及 108 年 5 月 6 日決議通過自盈餘轉增資 155,892 仟元及 236,200 仟元，發行股份 15,589 仟股及 23,620 仟股，增資基準日分別為 109 年 7 月 3 日及 108 年 7 月 5 日。

註 3：本公司董事會於 100 年 10 月決議通過解散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註 4：Krystal Star 已於 108 年 12 月完成解散清算程序；本公司於 108 年 7 月收回股款 78,556 仟元並認列處分利益 2,549 仟元。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上市(櫃)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越峯公司」)	\$ 22,517	\$ 21,739
非上市(櫃)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華運公司」)	315,711	257,584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鑫特公司」)	-	1,446
	<u>\$338,228</u>	<u>\$280,769</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23,708	\$ 24,740
其他綜合損益	35,198	4,053
綜合損益總額	<u>\$ 58,906</u>	<u>\$ 28,793</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越峯公司	1.74%	1.74%
華運公司	33.33%	33.33%
鑫特公司	-	10.0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鑫特公司董事會於108年4月12日決議自108年5月25日（解散日）起辦理解散清算，並於109年7月22日完成解散清算程序，合併公司已於109年5月收回清算剩餘財產分配款1,274仟元並認列處分損失173仟元。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越峯公司及鑫特公司之股權投資與關係企業共同持股超過20%，且對各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是採用權益法評價。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1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越峯公司	<u>\$ 60,027</u>	<u>\$ 38,906</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109年度越峯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109年度越峯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改良物	機器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2,090,707	\$ 2,004,298	\$ 10,218,539	\$ 58,694	\$ 343,686	\$ 763,535	\$ 15,479,459
增添	-	-	-	-	123	1,120,046	1,120,169
處分	-	(15,715)	(118,325)	(3,666)	(6,980)	-	(144,686)
內部移轉	-	52,795	392,029	13,719	62,935	(536,801)	(15,323)
外幣兌換差額	-	4,830	283	(48)	(176)	7	4,89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090,707	\$ 2,046,208	\$ 10,492,526	\$ 68,699	\$ 399,588	\$ 1,346,787	\$ 16,444,51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1,158,717	\$ 7,827,294	\$ 43,683	\$ 284,379	\$ 7,811	\$ 9,321,884
折舊費用	-	74,553	500,435	5,849	21,041	-	601,878
處分	-	(15,681)	(115,009)	(3,666)	(6,979)	-	(141,335)
外幣兌換差額	-	3,513	355	-	(129)	7	3,74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1,221,102	\$ 8,213,075	\$ 45,866	\$ 298,312	\$ 7,818	\$ 9,786,173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2,090,707	\$ 825,106	\$ 2,279,451	\$ 22,833	\$ 101,276	\$ 1,338,969	\$ 6,658,342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2,105,218	\$ 2,102,358	\$ 9,750,059	\$ 64,478	\$ 341,757	\$ 719,920	\$ 15,083,790
增添	-	-	181	-	509	920,716	921,406
處分	-	(33,246)	(227,850)	(9,097)	(15,263)	-	(285,456)
內部移轉	(14,511)	(51,985)	697,568	3,422	16,862	(876,843)	(225,487)
外幣兌換差額	-	(12,829)	(1,419)	(109)	(179)	(258)	(14,79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090,707	\$ 2,004,298	\$ 10,218,539	\$ 58,694	\$ 343,686	\$ 763,535	\$ 15,479,45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1,142,183	\$ 7,595,905	\$ 46,767	\$ 280,977	\$ 8,069	\$ 9,073,901
折舊費用	-	64,350	463,642	5,538	18,721	-	552,251
處分	-	(31,347)	(224,812)	(8,539)	(15,210)	-	(279,908)
內部移轉	-	(7,673)	(6,062)	-	-	-	(13,735)
外幣兌換差額	-	(8,796)	(1,379)	(83)	(109)	(258)	(10,62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1,158,717	\$ 7,827,294	\$ 43,683	\$ 284,379	\$ 7,811	\$ 9,321,884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2,090,707	\$ 845,581	\$ 2,391,245	\$ 15,011	\$ 59,307	\$ 755,724	\$ 6,157,575

合併公司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改良物	
宿舍、餐廳及辦公大樓	26至60年
電解廠房及改良物	5至21年
一般廠房及改良物	3至45年
機器設備	
化學工業設備	5至8年
機械製造設備	5至8年
電氣及油槽等設備	10至26年
其他設備	2至15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汽車	2至7年
堆高機	5至8年
其他運輸設備	2至1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雜項設備	
一般辦公用電腦設備	2至5年
工業用電腦設備	3至15年
其他雜項設備	3至21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六、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241,879	\$ 264,921
建築物	8,239	12,836
機器設備	<u>18,234</u>	<u>27,351</u>
	<u>\$ 268,352</u>	<u>\$ 305,108</u>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81</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4,694	\$ 24,762
建築物	4,103	4,292
機器設備	<u>9,117</u>	<u>9,117</u>
	<u>\$ 37,914</u>	<u>\$ 38,171</u>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36,029</u>	<u>\$ 36,082</u>
非流動	<u>\$ 147,189</u>	<u>\$ 181,45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0.8244%-1.0392%	1.0392%
建築物	1.0392%	1.0392%
機器設備	1.0392%	1.039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作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2~1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機器設備以供產品製造及公司營運所用，租賃期間為 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機器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合併公司位於高雄地區之土地租賃合約約定依公告地價調整租賃給付。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2,101</u>	<u>\$ 11,769</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616</u>	<u>\$ 588</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36,421</u>	<u>\$ 43,148</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85,322)</u>	<u>(\$ 91,900)</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運輸設備，以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土地及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改良物	合 計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7,715	\$ 292,932	\$ 320,647
增 添	<u>85,673</u>	<u>-</u>	<u>85,673</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13,388</u>	<u>\$ 292,932</u>	<u>\$ 406,320</u>
<u>累計折舊</u>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35,349	\$ 35,349
折舊費用	<u>-</u>	<u>14,140</u>	<u>14,140</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9,489</u>	<u>\$ 49,489</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13,388</u>	<u>\$ 243,443</u>	<u>\$ 356,831</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3,204	\$ 129,547	\$ 142,751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u>14,511</u>	<u>163,385</u>	<u>177,896</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7,715</u>	<u>\$ 292,932</u>	<u>\$ 320,647</u>
<u>累計折舊</u>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7,474	\$ 7,474
折舊費用	<u>-</u>	<u>14,140</u>	<u>14,140</u>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u>-</u>	<u>13,735</u>	<u>13,735</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5,349</u>	<u>\$ 35,349</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27,715</u>	<u>\$ 257,583</u>	<u>\$ 285,298</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工業區，該地段因係屬工業用地，致可比較市場交易資訊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第1年	\$ 10,336	\$ 7,567
第2年	10,776	6,622
第3年	10,776	6,622
第4年	10,776	6,622
第5年	10,776	6,623
超過5年	<u>37,716</u>	<u>29,800</u>
	<u>\$ 91,156</u>	<u>\$ 63,856</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改良物

5至26年

十八、長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50,000	\$ -
擔保借款	<u>-</u>	<u>500,000</u>
	<u>\$ 50,000</u>	<u>\$ 500,000</u>
利率區間	<u>0.82%</u>	<u>1.05%</u>

本公司為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與銀行簽訂中長期授信合約，授信總額度為1,000,000仟元，授信合約期間至112年7月到期，於合約有效期限內循環使用總額度，惟已於109年11月間註銷融資額度。

華聚公司為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與銀行簽訂中長期授信合約，授信總額度為1,800,000仟元，授信合約期間至112年8月前陸續到期，於合約有效期限內循環使用總額度，惟該公司已於109年11月間註銷800,000仟元融資額度。截至109年12月31日，華聚公司未動用其融資額度。

台氣公司為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與銀行簽訂中長期授信合約，授信總額度為 1,100,000 仟元，授信合約期間至 112 年 9 月前陸續到期，於合約有效期限內循環使用總額度。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動用 50,000 仟元。

合併公司部分借款約定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不低於特定比率，如有不符情形，須向銀行提報改善措施。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尚無違反上述各項財務比率之情事。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質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三十。

十九、應付帳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u>\$ 893,771</u>	<u>\$ 838,312</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2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應付款－流動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43,379	\$ 236,794
應付運費	133,405	79,446
應付水電及燃料費	114,259	128,454
應付設備款	47,247	66,160
應付營業稅	40,305	1,732
其他	<u>124,274</u>	<u>117,854</u>
	<u>\$ 802,869</u>	<u>\$ 630,440</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華聚公司及台氣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 CGPC-America 之員工，係屬該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台氣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特定期間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及台氣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0%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85,005	\$ 1,597,59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12,024)	(955,37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72,981</u>	<u>\$ 642,21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8年1月1日餘額	\$ 1,640,307	(\$ 932,628)	\$ 707,679
當期服務成本	15,176	-	15,176
利息費用（收入）	<u>14,459</u>	(8,557)	<u>5,902</u>
認列於損益	<u>29,635</u>	(8,557)	<u>21,07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2,254)	(32,25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47	-	4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1,785	-	31,78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7,270)	-	(7,27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4,562</u>	(32,254)	(7,692)
雇主提撥	-	(78,850)	(78,850)
福利支付	(96,911)	<u>96,911</u>	<u>-</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1,597,593	(955,378)	642,215
當期服務成本	14,707	-	14,707
利息費用（收入）	<u>9,988</u>	(6,126)	<u>3,862</u>
認列於損益	<u>24,695</u>	(6,126)	<u>18,569</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32,914)	(\$ 32,91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8,991	-	28,991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9,604</u>)	<u>-</u>	(<u>19,60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387</u>	(<u>32,914</u>)	(<u>23,527</u>)
雇主提撥	-	(64,276)	(64,276)
福利支付	(<u>146,670</u>)	<u>146,670</u>	<u>-</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485,005</u>	(<u>\$ 912,024</u>)	<u>\$ 572,98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 14,879	\$ 17,111
推銷費用	1,546	1,682
管理費用	1,547	1,590
研發費用	<u>597</u>	<u>695</u>
	<u>\$ 18,569</u>	<u>\$ 21,078</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375%-0.500%	0.625%-0.750%
長期平均調薪率	2.500%	2.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u>\$ 28,991</u>)	(<u>\$ 31,785</u>)
減少 0.25%	<u>\$ 29,910</u>	<u>\$ 32,813</u>
長期平均調薪率		
增加 0.25%	<u>\$ 28,781</u>	<u>\$ 31,651</u>
減少 0.25%	(<u>\$ 28,050</u>)	(<u>\$ 30,827</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67,809</u>	<u>\$ 68,98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8-8.6年	8-9年

二二、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50,000</u>	<u>650,000</u>
額定股本	<u>\$ 6,500,000</u>	<u>\$ 6,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53,381</u>	<u>527,030</u>
已發行股本	<u>\$ 5,533,814</u>	<u>\$ 5,270,29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僅可用以彌補虧損。

因採用權益法投資關聯企業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於提撥 10% 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依法定程序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會得視業務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決議分派盈餘時，因本公司產業屬於成熟期，為考量研發需求及多角化經營，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 10%。惟如當年度每股可分配盈餘低於 0.1 元時，得不分派。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28 日及 108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4,393	\$ 127,616		
現金股利	263,515	760,140	\$ 0.5	\$ 1.5
股票股利	263,515	202,703	0.5	0.4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165,369	
現金股利	996,086	\$ 1.8
股票股利	276,691	0.5

有關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5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帳列特別盈餘公積，係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428,727 仟元，經彌補虧損後淨額為 408,223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金額無異動情形。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年初餘額	(\$ 33,763)	(\$ 15,825)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2,122)	(18,312)
相關所得稅	2,423	3,63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203	(711)
重分類調整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	<u>-</u>	<u>(2,549)</u>
年底餘額	<u>(\$ 43,259)</u>	<u>(\$ 33,763)</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年初餘額	\$ 67,029	\$ 57,842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36,991	4,01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u>34,754</u>	<u>5,175</u>
年底餘額	<u>\$138,774</u>	<u>\$ 67,029</u>

(六) 非控制權益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461,754	\$436,464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u>-</u>	(<u>306</u>)
年初餘額 (追溯後)	461,754	436,158
本年度淨利	157,526	55,31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資本		
公積變動之調整	(1)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105	42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786	433
發放現金股利	(<u>19,927</u>)	(<u>30,192</u>)
年底餘額	<u>\$600,243</u>	<u>\$461,754</u>

二三、收 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PVC 產品	\$ 13,428,666	\$ 14,233,801
VCM 產品	<u>304,482</u>	<u>884,054</u>
	<u>\$ 13,733,148</u>	<u>\$ 15,117,855</u>

合併公司主要商品銷售收入主要來自氣乙烯單體、碱氣品、塑膠粉、塑膠粒及相關塑料產品之銷售。

客戶合約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及三四。

(二) 合約餘額

應收票據及帳款請參閱附註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帳列其他流動			
負債)	<u>\$ 64,270</u>	<u>\$ 32,763</u>	<u>\$ 23,211</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三) 退款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退款負債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9,612</u>	<u>\$ 21,412</u>

相關之產品退貨及折讓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歸屬於：

	109年度	108年度
本公司業主	<u>\$ 1,629,911</u>	<u>\$ 638,502</u>
非控制權益	<u>157,526</u>	<u>55,313</u>
	<u>\$ 1,787,437</u>	<u>\$ 693,815</u>

(一)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990	\$ 9,1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077	5,8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441	497
其 他	113	322
	<u>\$ 3,621</u>	<u>\$ 15,780</u>

(二)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11,386	8,919
其 他	24,795	39,845
	<u>\$ 36,181</u>	<u>\$ 48,764</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損失)	\$ 764	(\$ 417)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74,538	89,14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26,261)	(107,046)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損失 (附註七)	(18,966)	(18,79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附註七)	43,467	64,226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14,140)	(14,14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損失) 利益 (附註十四)	(173)	2,549
其他	(<u>7,839</u>)	(<u>12,499</u>)
	<u>(\$ 48,610)</u>	<u>\$ 3,028</u>

(四) 利息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5,323	\$ 9,794
租賃負債之利息	2,096	2,456
減：利息資本化金額 (列入未完工程)	(<u>32</u>)	(<u>47</u>)
	<u>\$ 7,387</u>	<u>\$ 12,203</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32	\$ 47
利息資本化利率	0.76%	0.66%

(五) 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90,536	\$ 540,380
使用權資產	34,671	34,775
投資性不動產	14,140	14,140
無形資產	122	2,310
其他	<u>40,568</u>	<u>31,195</u>
	<u>\$ 680,037</u>	<u>\$ 622,80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07,953	\$ 558,834
營業費用	17,254	16,32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140	14,140
	<u>\$ 639,347</u>	<u>\$ 589,29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0,568	\$ 31,618
管理費用	122	1,887
	<u>\$ 40,690</u>	<u>\$ 33,505</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28,725	\$ 27,563
確定福利計畫	18,569	21,078
	47,294	48,641
其他員工福利	1,247,421	1,156,58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294,715</u>	<u>\$ 1,205,22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22,595	\$ 942,331
營業費用	272,120	262,890
	<u>\$ 1,294,715</u>	<u>\$ 1,205,221</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超過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9及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0年3月5日及109年3月5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1%	1%
董事酬勞	-	-

現金金額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 17,034	\$ 6,96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及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8及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75,803	\$110,42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	14,390
以前年度之調整	(15,074)	647
	<u>360,731</u>	<u>125,458</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5,783	33,222
以前年度之調整	(390)	(701)
其他	(2,496)	2,214
	<u>12,897</u>	<u>34,73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373,628</u>	<u>\$160,19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161,065</u>	<u>\$ 854,00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705,388	\$ 255,700
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利益	(266,251)	(95,582)
權益法認列國內之處分損失	(910)	-
未認列之投資抵減	(1,636)	-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	(\$ 3,782)	(\$ 15,907)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4,49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	14,39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177)	(6,789)
虧損扣抵	(38,549)	-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7	3,94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5,464)	(5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73,628</u>	<u>\$ 160,193</u>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合併公司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僅將已實際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減除。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年度	108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2,423	\$ 3,634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475)	(86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052)</u>	<u>\$ 2,772</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6,481</u>	<u>\$ 6,223</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374,688</u>	<u>\$ 99,73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6,311	\$ 1,345	\$ -	\$ 17,65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3,424	(3,486)	2,423	72,361
未實現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31	(9)	-	22
遞延收入	9,137	(143)	-	8,9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241	114	-	355
退款負債	4,169	(2,246)	-	1,92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5,125	(7,462)	(3,475)	104,188
應付休假給付	8,219	757	-	8,976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1,114	-	-	1,114
其 他	3,225	(2,515)	-	710
	<u>\$ 230,996</u>	<u>(\$ 13,645)</u>	<u>(\$ 1,052)</u>	<u>\$ 216,29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1,484	(\$ 1,352)	\$ -	\$ 132
未實現兌換利益	740	230	-	970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1,002	(154)	-	848
土地重估增值	592,084	-	-	592,084
其 他	-	528	-	528
	<u>\$ 595,310</u>	<u>(\$ 748)</u>	<u>\$ -</u>	<u>\$ 594,562</u>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6,768	(\$ 457)	\$ -	\$ 16,3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1,430	(21,640)	3,634	73,424
未實現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31	-	-	31
遞延收入	13,134	(3,997)	-	9,1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287	(46)	-	241
退款負債	4,750	(581)	-	4,16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23,635	(7,648)	(862)	115,125
應付休假給付	7,173	1,046	-	8,219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1,114	-	-	1,114
其 他	3,291	(66)	-	3,225
	<u>\$ 261,613</u>	<u>(\$ 33,389)</u>	<u>\$ 2,772</u>	<u>\$ 230,996</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125	\$ 1,359	\$ -	\$ 1,484
未實現兌換利益	427	313	-	740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1,328	(326)	-	1,002
土地重估增值	592,084	-	-	592,084
	<u>\$ 593,964</u>	<u>\$ 1,346</u>	<u>\$ -</u>	<u>\$ 595,310</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及未使用虧損扣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u>\$ 300,680</u>	<u>\$ 550,980</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投資損失	\$ 194,414	\$ 206,93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965)	10,2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808	8,229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11,719	16,690
其 他	<u>17,877</u>	<u>15,769</u>
	<u>\$ 235,853</u>	<u>\$ 257,820</u>

合併公司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300,680仟元將於117年前陸續到期。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華聚公司及台氣公司截至107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七) 子公司所得稅相關資訊如下：

CGPC (BVI)因符合其公司設立所在地之相關租稅減免規定，致109及108年度均無所得稅費用。CGPC-America所適用州稅率為9%，聯邦稅率為21%。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每股盈餘	\$ 2.95	\$ 1.16
來自停業單位每股盈餘	(0.01)	(0.01)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每股盈餘	<u>\$ 2.94</u>	<u>\$ 1.15</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每股盈餘	\$ 2.95	\$ 1.16
來自停業單位每股盈餘	(0.01)	(0.01)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每股盈餘	<u>\$ 2.94</u>	<u>\$ 1.15</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數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09年7月29日。因追溯之調整，108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u>追溯調整前</u>	<u>追溯調整後</u>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每股盈餘	\$ 1.22	\$ 1.16
來自停業單位每股盈餘	(0.01)	(0.01)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每股盈餘	<u>\$ 1.21</u>	<u>\$ 1.15</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每股盈餘	\$ 1.22	\$ 1.16
來自停業單位每股盈餘	(0.01)	(0.01)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每股盈餘	<u>\$ 1.21</u>	<u>\$ 1.15</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1,634,184	\$ 642,67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停業單位淨利	(<u>4,273</u>)	(<u>4,175</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629,911</u>	<u>\$ 638,502</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53,381	553,3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732</u>	<u>44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54,113</u>	<u>553,830</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公允價值之資訊－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3,443	\$ -	\$ 3,443
基金受益憑證	1,471,300	-	-	1,471,300
受益證券	49,918	-	-	49,918
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未上市(櫃)				
股票	-	-	-	-
	<u>\$ 1,521,218</u>	<u>\$ 3,443</u>	<u>\$ -</u>	<u>\$ 1,524,661</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2,746	\$ -	\$ -	\$ 2,746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137,731	137,731
	<u>\$ 2,746</u>	<u>\$ -</u>	<u>\$ 137,731</u>	<u>\$ 140,477</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4,556	\$ -	\$ 4,556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7,446	\$ -	\$ 7,446
基金受益憑證	528,164	-	-	528,164
受益證券	240,467	-	-	240,467
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未上市(櫃)				
股票	-	-	-	-
	<u>\$ 768,631</u>	<u>\$ 7,446</u>	<u>\$ -</u>	<u>\$ 776,077</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1,921	\$ -	\$ -	\$ 1,921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117,882	117,882
	<u>\$ 1,921</u>	<u>\$ -</u>	<u>\$ 117,882</u>	<u>\$ 119,803</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227	\$ -	\$ 1,227

109 及 108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9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年初餘額	\$117,88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36,272
減資退回股款	(16,423)
年底餘額	<u>\$137,731</u>

108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年初餘額	\$121,0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3,726
減資退回股款	(6,891)
年底餘額	<u>\$117,882</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 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 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 3 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合併公司對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評價，其公允價值之決定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及其可觀察公司之財務暨財務狀況決定，於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所使用之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流動性折減 15%。當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若流動性折減增加 1% 時，將使公允價值分別減少 1,620 仟元及 1,387 仟元。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524,661	\$ 776,07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77,101	653,347
質押定期存款	269,224	269,103
應收票據	200,777	209,99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703,390	1,268,81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不含應收退稅款）	35,740	19,196
存出保證金	25,785	26,6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140,477	119,803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持有供交易	4,556	1,22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93,771	838,312
其他應付款（註一）	432,656	406,998
長期借款	50,000	500,000
存入保證金	4,185	4,240

註一：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不包括應付薪資及應付營業稅之金額。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合併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之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透過外幣資產及負債以自然抵銷之方式規避匯率波動之影響，對可能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或未來現金流出之風險，合併公司透過遠期外匯合約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遠期外匯合約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遠期外匯合約之交易。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主係美元項目）。當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3% 時，合併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43,491 仟元及 26,998 仟元。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723,227	\$ 724,184
— 金融負債	183,218	217,54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300,025	187,120
— 金融負債	50,000	500,000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不列入分析；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50 基點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50 基點，對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250 仟元及減少／增加 1,564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國內上市(櫃)股票、國內非上市(櫃)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等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證券之價格為基礎進行。

若有價證券價格上漲/下跌 5%，109 及 108 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76,061 仟元及 38,432 仟元。若權益證券上漲/下跌 5%，109 及 108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7,024 仟元及 5,99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分散於不同區域，並無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地區，另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於資

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係透過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支應營運資金並減低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9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1,330,612	\$ -	\$ -
租賃負債	0.82%-1.04%	36,270	80,908	73,891
浮動利率工具	0.82%	412	50,721	-
		<u>\$1,367,294</u>	<u>\$ 131,629</u>	<u>\$ 73,891</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一年	1至5年	5至10年	10至15年
租賃負債	<u>\$ 36,270</u>	<u>\$ 80,908</u>	<u>\$ 73,410</u>	<u>\$ 481</u>

108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1,249,549	\$ -	\$ -
租賃負債	1.04%	36,318	102,707	88,573
浮動利率工具	1.05%	5,228	505,228	-
		<u>\$1,291,095</u>	<u>\$ 607,935</u>	<u>\$ 88,573</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一年	1至5年	5至10年	10至15年
租賃負債	<u>\$ 36,318</u>	<u>\$ 102,707</u>	<u>\$ 73,410</u>	<u>\$ 15,163</u>

(2) 融資額度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未動用之借款額度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額度		
—未動用金額	<u>\$ 6,664,900</u>	<u>\$ 7,024,081</u>

二九、關係人交易

於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其子公司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之持股比率均為 24.97%。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	母 公 司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公司）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亞聚公司）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運公司）	關聯企業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	兄弟公司
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聚管顧）	兄弟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聚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昌隆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旭騰投資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聚森股份有限公司（聚森公司）	兄弟公司
台達化工（中山）有限公司（台達中山）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之子公司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之子公司
財團法人台聚教育基金會（台聚教育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二) 銷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2,370	\$ 2,964
兄弟公司	<u>661</u>	<u>334</u>
	<u>\$ 3,031</u>	<u>\$ 3,298</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兄弟公司	\$ 35,817	\$ 6,520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143	111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4	-
	<u>\$ 35,984</u>	<u>\$ 6,631</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帳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511</u>	<u>\$ 822</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 95,761	\$155,788
兄弟公司	11,274	551
	<u>\$107,035</u>	<u>\$156,339</u>

台氣公司委託台聚公司代理進口乙烯，應付台聚公司之進口貨款，台氣公司係於台聚公司支付貨款時付清。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亞聚公司	\$ 1,041	\$ 13,019
其 他	923	537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783	727
兄弟公司	59	28
關聯企業	4	3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之子公司	1	1
	<u>\$ 2,811</u>	<u>\$ 14,315</u>

(七)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華運公司	\$ 8,440	\$ 12,550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4,567	1,993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36	376
兄弟公司	210	128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之子公司	18	37
	<u>\$ 13,471</u>	<u>\$ 15,084</u>

(八)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取 得	價 款
	109年度	108年度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 -	\$ 2,925
兄弟公司		
聚森公司	-	743
	<u>\$ -</u>	<u>\$ 3,668</u>

(九)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亞聚公司	\$136,780	\$149,693
台達公司	21,560	30,918
關聯企業		
華運公司	15,607	23,289
	<u>\$173,947</u>	<u>\$203,900</u>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亞聚公司	\$ 1,494	\$ 1,627
台達公司	277	374
關聯企業		
華運公司	206	285
	<u>\$ 1,977</u>	<u>\$ 2,286</u>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費用		
母公司		
台聚公司	\$ 7,880	\$ 7,116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3,192</u>	<u>3,441</u>
	<u>\$ 11,072</u>	<u>\$ 10,557</u>

本公司向台聚公司及亞聚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金係按月支付。

子公司林園廠之土地係向亞聚公司承租，原租期至 100 年 12 月，租約期滿如雙方無異議則依原條件續約 1 年。

子公司向台達公司承租氯乙烯單體之儲槽設備，於 99 年 12 月到期後續租延展。

子公司向亞聚公司承租作為倉儲區之土地，租期至 115 年 5 月，得續租延展，租金係按月支付。

(十) 操作費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		
華運公司	<u>\$ 74,062</u>	<u>\$100,832</u>

子公司委託華運公司辦理氯乙烯單體、乙烯及二氯乙烷之輸送、倉儲、裝卸等操作，操作費於次月底前支付。

(十一) 管理服務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母公司		
台聚公司	\$ 3,038	\$ 2,514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75</u>	<u>-</u>
	<u>\$ 3,113</u>	<u>\$ 2,514</u>

(十二) 管理服務費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兄弟公司		
台聚管顧	\$ 74,028	\$ 86,501
其他	29	114
母公司		
台聚公司	<u>4,316</u>	<u>4,892</u>
	<u>\$ 78,373</u>	<u>\$ 91,507</u>

台聚管顧及台聚公司提供本公司及子公司人力支援及設備等相關服務，支付方式係按每季實際發生之費用於次季支付之。

(十三) 公益捐贈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實質關係人		
台聚教育基金會	<u>\$ 1,250</u>	<u>\$ 2,500</u>

(十四)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兄弟公司		
台聚光電	\$ 3,379	\$ 5,90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266</u>	<u>216</u>
	<u>\$ 3,645</u>	<u>\$ 6,125</u>

本公司與台聚光電簽訂廠房租賃合約，租賃期間至 110 年 4 月 15 日，每月收取固定金額之租金。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台聚光電對其承租之廠房無優惠承購權。

(十五)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1,482</u>	<u>\$ 1,925</u>

(十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 及 108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及其他	\$ 27,416	\$ 25,139
退職後福利	<u>289</u>	<u>329</u>
	<u>\$ 27,705</u>	<u>\$ 25,46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或使用燃料之履約擔保：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 288,558	\$ 288,2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	1,650,957
房屋及改良物－淨額	-	486,815
機器設備－淨額	-	511,933
	<u>\$ 288,558</u>	<u>\$ 2,937,980</u>

本公司提供土地及廠房等為擔保品與銀行簽訂1,000,000仟元中長期擔保借款合同，用以籌措營運資金，得於該合約有效期間內循環使用該額度，惟已於109年11月間註銷融資額度，並塗銷相關之土地及廠房之抵押權。

本公司之子公司華聚公司提供該公司之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等為擔保品與銀行簽訂中長期授信合約，惟該公司已於109年11月間註銷其相關融資額度，並塗銷相關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之抵押權。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623,494仟元及380,618仟元。
- (二) 高雄氣爆事件說明：

關於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運公司）受託代操作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李長榮化學公司）丙烯管線於103年7月31日晚上發生氣爆乙事，該氣爆案刑事部分第二審判決業已於109年4月24日宣判，華運公司之3名受僱人均獲判無罪。

華運公司於 104 年 2 月 12 日與高雄市政府達成協議，提供 227,458 仟元（含利息）之銀行定存單設定質權予高雄市政府，作為氣爆事件所受損失之擔保。高雄市政府亦陸續對華運公司、李長榮化學公司及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等提起民事訴訟請求。另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104 年 8 月 27 日及 11 月 26 日向法院聲請對華運公司財產執行假扣押，華運公司已向法院提存現金 99,207 仟元，免為假扣押；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亦分別於 106 年 2 月 3 日及 3 月 2 日向法院聲請對華運公司財產執行假扣押。截至 110 年 2 月 26 日止華運公司被扣押之財產價值約 9,581 仟元。

針對氣爆案件中已罹難之受害人，華運公司及李長榮化學公司與高雄市政府於 104 年 7 月 17 日簽署三方協議書，同意對於 32 位罹難者之全體繼承人及有請求權之人（以下稱「罹難家屬」）先行協商賠償事宜，每位罹難者給付其罹難家屬 12,000 仟元，和解金總計 384,000 仟元。和解金由李長榮化學公司先墊付，並另由李長榮化學公司代表三方與氣爆事件罹難者之罹難家屬洽商、簽署和解契約書。

針對重傷者，華運公司及李長榮化學公司與高雄市政府於 106 年 10 月 25 日簽署重傷事件三方協議書，同意對於 65 位重傷者先行協商賠償事宜。和解金由華運公司及高雄市政府先墊付；並另由華運公司代表三方與氣爆事件重傷者洽商和解事宜，並與其中 64 位簽署和解契約書。

截至 110 年 2 月 26 日止，已有高雄氣爆事件之受損者、受害人或其親屬等提起民事（含刑事附帶民事）訴訟向華運公司、李長榮化學公司及台灣中油公司等請求賠償；華運公司基於減輕訴訟費用等考量，已就原求償金額 46,677 仟元之求償案達成和解，和解賠償金額為 4,519 仟元。餘尚在訴訟中之求償金額及前段所述對罹難者及重傷者協議之和解金，累計金額約 3,856,447 仟元。上述部分民事案件（請求賠償金額約為 1,341,128 仟元）第一審判決自 107 年 6 月 22 日起已陸續宣判，多數案件參照當時刑事第一審之判決結果，認定高雄市政府、李長榮化學公司及華運公司之過失責任比例為 4:3:3，華運公司及李長榮化學公司及其他被告應賠償金額約 401,979 仟元

(其中 6,194 仟元依法院判決華運公司免負賠償責任)。目前已宣判而未和解之民事案件，華運公司已提起上訴並陸續進行第二審程序。而華運公司業與保險公司簽訂理賠協議，如依第一審判決認定之過失責任比例，估計罹難及重傷者之和解金額及民事訴訟案賠償金額(包含已和解案件)，於扣除保險理賠上限後估列應自行負擔金額，並已估計入帳 136,375 仟元。惟前述相關和解及賠償之實際金額，尚待日後依民事訴訟確定判決華運公司應分攤承擔責任之比例後才能確認。

(三) 台氣公司與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 MITSUI Corp. 等簽訂二氯乙烷進貨合約，進貨價格係由買賣雙方依計價公式議訂。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元外，各外幣／帳面金額為仟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元)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62,580	28.480 (美元:新台幣)	\$ 1,782,265	\$ 1,782,265
澳幣	853	21,950 (澳幣:新台幣)	18,716	18,716
歐元	392	35.020 (歐元:新台幣)	13,731	13,731
美元	293	6.5249 (美元:人民幣)	1,909	8,331
英鎊	73	38.900 (英鎊:新台幣)	2,834	2,834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1,970	28.480 (美元:新台幣)	340,904	340,904
英鎊	67	38.900 (英鎊:新台幣)	2,623	2,623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元)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41,131	29.980 (美元:新台幣)	\$ 1,233,097	\$ 1,233,097
澳幣	611	21.005 (澳幣:新台幣)	12,835	12,835
歐元	343	33.590 (歐元:新台幣)	11,505	11,505
美元	292	6.9762 (美元:人民幣)	2,040	8,769
英鎊	60	39.360 (英鎊:新台幣)	2,371	2,371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1,406	29.980 (美元:新台幣)	341,947	341,947

合併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失分別為 51,723 仟元及 17,90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參閱附表九。

三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包括 VCM 產品及 PVC 系列產品兩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一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9 年度

	V C M 產 品	P V C 產 品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04,482	\$ 13,428,666	\$ 13,733,148
部門間收入	<u>8,160,549</u>	<u>450,212</u>	<u>8,610,761</u>
部門收入	<u>\$ 8,465,031</u>	<u>\$ 13,878,878</u>	22,343,909
內部沖銷			(8,610,761)
合併收入			<u>\$ 13,733,148</u>
部門損益	<u>\$ 54,213</u>	<u>\$ 2,099,339</u>	\$ 2,153,552
利息收入			3,621
其他收入			36,181
其他利益及損失			(48,61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23,708
利息費用			(7,38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161,065</u>

108 年度

	V C M 產 品	P V C 產 品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84,054	\$ 14,233,801	\$ 15,117,855
部門間收入	<u>8,947,977</u>	<u>439,166</u>	<u>9,387,143</u>
部門收入	<u>\$ 9,832,031</u>	<u>\$ 14,672,967</u>	24,504,998
內部沖銷			(9,387,143)
合併收入			<u>\$ 15,117,855</u>
部門損益	<u>\$ 45,711</u>	<u>\$ 728,188</u>	\$ 773,899
利息收入			15,780
其他收入			48,764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2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24,740
利息費用			(12,20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854,008</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利息收入、租金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外幣兌換淨損益、金融工具評價損益及財務成本等。此衡

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合併公司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部門別資訊未包含個別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故部門別財務資訊亦未包含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

(二) 產品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石化產品之生產及銷售，為單一產品類別，故無需揭露產品別資訊。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依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亞洲	\$ 10,996,729	\$ 12,496,081	\$ 7,286,849	\$ 6,779,050
美洲	2,149,161	1,926,492	11,402	17,113
中東	261,751	116,140	-	-
大洋洲	159,894	333,361	-	-
非洲	83,629	101,798	-	-
歐洲	81,984	143,983	-	-
	<u>\$ 13,733,148</u>	<u>\$ 15,117,855</u>	<u>\$ 7,298,251</u>	<u>\$ 6,796,163</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9 及 108 年度 VCM 產品銷售之收入金額 304,482 仟元及 884,054 仟元中，分別有 208,337 仟元及 880,312 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單一最大客戶。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註一)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	屬子公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子公	司對母公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5,822,109	\$ 2,450,000	\$ 2,450,000	\$ 14,240	無	25.25%	\$ 9,703,515	是	否	否

註一：採用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權益計算。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淨值 100% 為限；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淨值 60% 為限。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年度中最高 股數／單位數	備註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證券								
	國泰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68,000	\$ 49,918	-	\$ 49,918	4,268,000	(註一)
	基金受益憑證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407,463	100,000	-	100,000	6,407,463	(註一)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255,248	99,005	-	99,005	10,995,912	(註一)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90,295	60,007	-	60,007	4,190,295	(註一)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01,666	50,002	-	50,002	5,409,686	(註一)	
	股票								
	達勝壹乙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22,353	137,731	5.95%	137,731	7,664,611	(註一)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983,874	100,012	-	100,012	13,979,073	(註一)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11,100	75,001	-	75,001	4,611,100	(註一)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64,588	50,006	-	50,006	13,738,244	(註一)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40,147	50,007	-	50,007	12,972,782	(註一)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8,042	50,006	-	50,006	446,087	(註一)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9,954	10,016	-	10,016	6,699,539	(註一)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0,344	10,001	-	10,001	9,155,162	(註一)
股票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與本公司相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7,691	2,746	0.02%	2,746	127,691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 /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年度中最高股數 / 單位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393,455	\$ 210,058	-	\$ 210,058	16,213,040	(註一)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991,180	195,041	-	195,041	11,991,180	(註一)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941,582	128,047	-	128,047	11,386,536	(註一)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629,121	125,009	-	125,009	8,247,993	(註一)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78,916	49,062	-	49,062	3,251,715	(註一)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312	45,018	-	45,018	334,346	(註一)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15,451	40,002	-	40,002	5,807,222	(註一)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01,866	25,000	-	25,000	6,095,008	(註一)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股票									
	Teratech Corporati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000	-	0.67%	-	112,000	(註一及三)	
	SOHOWare, Inc 優先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	-	-	100,000	(註一、二及三)	

註一：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而受限制使用之情事。

註二：係優先股，因此不予計算持股比例及股權淨值。

註三：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評估對該公司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為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註)				入賣				出期 末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6,722,102	\$ 100,000	18,056,905	\$ 269,000	24,779,007	\$ 369,113	\$ 369,000	\$ 113	-	\$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72,435,348	987,000	65,180,100	888,173	888,000	173	7,255,248	99,000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32,094,334	437,000	28,429,746	387,319	387,000	319	3,664,588	50,000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6,931,036	415,000	23,690,889	365,200	365,000	200	3,240,147	50,000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7,828,581	398,000	20,844,707	298,168	298,000	168	6,983,874	100,000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9,927,441	326,000	19,317,097	316,119	316,000	119	610,344	10,000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6,573,708	320,000	26,573,708	320,136	320,000	136	-	-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2,751,358	189,601	24,108,007	359,000	36,859,365	548,936	548,601	335	-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8,813,848	119,700	52,289,292	712,400	45,709,685	622,428	622,100	328	15,393,455	210,000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574,758	41,700	21,415,980	348,000	11,999,558	194,753	194,700	53	11,991,180	195,000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7,420,678	449,000	19,791,557	324,050	324,000	50	7,629,121	125,000		

註：期初及期末金額係原始購入成本。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4,290,414	74%	45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069,615)	(79%)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銷貨	(389,006)	(5%)	90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613	8%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4,290,414)	(51%)	45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9,615	42%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3,869,633)	(46%)	75天	同上	同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37,900	57%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進貨	3,869,633	96%	75天	同上	同上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37,900)	(98%)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389,006	85%	90天	同上	同上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0,613)	(97%)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三)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二)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u>110,613</u>	3.55	\$ -	-	\$ 36,022	註一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u>1,069,615</u>	4.43	-	-	1,069,615	註一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u>1,437,900</u>	3.55	-	-	920,851	註一

註一：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註二：期後係指 110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17 日之期間。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069,615	無重大差異	8%
			1	進貨	4,290,414	同上	31%
			1	其他費用	503	同上	-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613	同上	1%
			1	銷貨收入	389,006	同上	3%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45	同上	-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827	同上	-
			1	進貨	61,206	同上	-
1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37,900	同上	10%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0,798	同上	-
			3	進貨	3,869,633	同上	28%
			3	租金收入	1,168	同上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林園區溪洲里工業一路1號	產銷氣乙烯單體	\$ 2,930,995	\$ 2,930,995	240,206,420	87.22%	\$ 4,020,390	\$ 1,232,387	\$ 1,024,137	子 公 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37號12樓	PVC粉之製造及銷售	800,000	800,000	80,000,000	100%	1,177,835	283,408	283,408	子 公 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73,906	1,073,906	16,308,258	100%	351,935	4,943	4,943	子 公 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前鎮區建基街1號	石化原料儲運操作	41,106	41,106	19,918,185	33.33%	315,711	69,385	23,12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181 California Ave., Suite 235 Corona, CA 92881	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648,931	648,931	100	100%	208,312	25,001	25,001	子 公 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39號8樓	產銷鋅、軟性鐵氧、磁粉、磁芯	33,995	33,995	3,176,019	1.74%	22,517	33,393	57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37號12樓	產銷強化塑膠產品	-	15,000	-	-	-	15	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註一)	

註一：鑫特公司董事會於 108 年 4 月 12 日決議自 108 年 5 月 25 日（解散日）起辦理解散清算，並於 109 年 7 月 22 日完成解散清算程序，合併公司已於 109 年 5 月收回清算剩餘財產分配款 1,274 仟元並認列處分損失 173 仟元。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 期 自 台 灣 匯 出 積 累 投 資 金 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期 自 台 灣 匯 出 積 累 投 資 金 額 (註一)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五)	期 末 投 資 價 值 (註一)	截 至 本 期 已 匯 收	期 回 益
					匯 出	收 回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註四)	從事PVC膠布及三次加工製造及銷售	\$ 569,600 (美金 20,000 仟元)	透過CGPC (BVI) Holding Co., Ltd.間接投資。	\$ 569,600 (美金 20,000 仟元)	\$ -	\$ -	\$ 569,600 (美金 20,000 仟元)	\$ 4,270 (美金 146 仟元)	100.00%	\$ 4,270 (美金 146 仟元)	\$ 266,359 (美金 9,352 仟元)	\$ -	-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註四)	從事PVC三次加工品製造及銷售	42,720 (美金 1,500 仟元)	透過CGPC (BVI) Holding Co., Ltd.間接投資。	42,720 (美金 1,500 仟元)	-	-	42,720 (美金 1,500 仟元)	3 (美金 -仟元)	100.00%	3 (美金 -仟元)	13,519 (美金 475 仟元)	-	-

本 年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註一及三)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一)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二)
\$771,295 (美金 27,082 仟元)	\$894,272 (美金 31,400 仟元)	\$ -

註一：係按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二：依據經濟部工業局 109.9.8 經授工字第 10920426850 號函，本公司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故並無投資限額。

註三：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泉州華夏)及聯聚(中山)工業有限公司(聯聚中山)已完成清算解散程序，並已將清算剩餘款項匯回CGPC (BVI) Holding Co., Ltd. (CGPC (BVI))，另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華夏三河)之股權已全數出售，其出售剩餘款項亦已匯回CGPC (BVI)，惟上述股權投資之投資款均尚未匯回台灣，故該累計金額尚包含泉州華夏之投資金額 19,480 仟元(美金 684 仟元)、聯聚中山之投資金額 25,575 仟元(美金 898 仟元)以及華夏三河之投資金額 113,920 仟元(美金 4,000 仟元)。

註四：本公司董事會於 100 年 10 月 24 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中山華聚)，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五：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8,170,701	24.97%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44,653,510	8.06%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